

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研究生其它重要创新成果认定方案（2021年修订）

根据《福建农林大学博士研究生获得学术成果规定（2020年修订）》、《福建农林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及奖励办法（2020年修订）》和《福建农林大学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资助基金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等文件要求，经学院教授委员会、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其它重要创新性成果”等的认定方案具体如下：

一、《福建农林大学博士研究生获得学术成果规定（2020年修订）》

1、第一条“博士研究生自入学起，在获得博士学位之前，必须达到以下要求之一”的第2点“发表高质量论文1篇”，按下列标准认定：

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年）》执行，或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3 ，或共同第一作者和共同通讯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3 。

2、第一条“博士研究生自入学起，在获得博士学位之前，必须达到以下要求之一”的第6点“其它重要创新性成果”，按下列标准认定：

- (1) A类创新性成果1项；
- (2) B类创新性成果2项；
- (3) C类创新性成果3项。

A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福建农林大学博士研究生获得学术成果规定（2020年修订）》规定的学术成果，其中高质量论文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年）》执行，或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3 ，或共同第一作

者和共同通讯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3 。

(2)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省级及以上科技规划项目。

(3) 学位论文工作成果参加线下国际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4) 在思想品德和综合素质方面表现突出，并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须经院学位委员会评审认定）。

B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福建农林大学中文权威期刊目录（2014年版）期刊、中国科学院期刊分区（大类学科分区或者小类学科分区，就高原则）三区及以下论文；

(2) 省部级科研奖励（有证书）（一等奖排名前八，二等奖排名前五，三等奖排名前三），福州市成果奖（一等奖排名前三，二等奖排名第一）；

(3) 国际/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4) 授权软件著作权（有证书）。

(5) 线下参加国家级一级学会等为第一单位主办会议并作口头报告，并发表论文或者摘要。（仅限使用一次）。

(6)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厅级科技规划或调研项目。

C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EI 检索期刊论文；

(2) 中文核心期刊；

(3) 学位论文工作成果参加学校举办的科技周活动比赛二等奖及以上，排名第一。（仅限使用1次）。

(4) 参与完成重大项目的结题报告/科技报告/国防报告（须经院学位委员会评审认定）。

二、《福建农林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及奖励办

法（2020年修订）》

1、第二条“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标准”第二款“具体要求”中“发表高质量论文1篇”，按以下标准认定：

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年）》执行，或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3 ，或共同第一作者和共同通讯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3 。

2、第三条“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标准”第二款“具体要求”第2点“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还应满足下列四项条件之一”中的“发表高质量论文1篇”，按以下标准认定：

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年）》执行，或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2 ，或共同第一作者和共同通讯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2 。

3、第三条“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标准”第二款“具体要求”第2点“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还应满足下列四项条件之一”中的“其他重要创新性成果”，按以下标准认定：

- (1) A类创新性成果1项；
- (2) B类创新性成果2项；
- (3) C类创新性成果3项。

A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福建农林大学博士研究生获得学术成果规定（2020年修订）》规定的学术成果，其中高质量论文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年）》执行，或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2 ，或共同第一作者和共同通讯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2 。

(2)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省级及以上科技规划项目。

(3) 学位论文工作成果线下参加国际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4) 作为主要成员完成的科研成果获省级及以上决策采纳(含文件采纳和省级领导肯定性批示)1项(排名前三);

(5) 获得创新创业类竞赛国家级 A+类、A 类项目特等奖/金奖排名前三, 一等奖/银奖排名前二, 二等奖与三等奖/铜奖排名第一, 省级 A+类、A 类项目特等奖/金奖排名第一。

B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福建农林大学中文权威期刊目录(2014 年版) 期刊、中国科学院期刊分区(大类学科分区或者小类学科分区, 就高原则) 三区及以下论文;

(2) 省部级科研奖励(有证书)(一等奖排名前八, 二等级排名前五, 三等奖排名前三), 福州市成果奖(一等奖排名前三, 二等奖排名第一);

(3) 国际/国内授权发明专利排名前三;

(4) 新品种、新药认定排名前三;

(5) 授权软件著作权(有证书), 排名前三。

(6) 学位论文工作成果线下参加国家级一级学会等为第一单位主办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并发表论文或者摘要。(仅限使用 1 次)。

(7)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厅级科技规划或调研项目。

(8) 厅级单位决策采纳(含文件采纳和厅级领导肯定性批示)(排名前二);

(9) 学位论文工作成果参加学校举办的科技周活动比赛二等奖及以上, 排名第一。(仅限使用 1 次)。

C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EI 检索期刊论文;

(2) 中文核心期刊；

(3) 参与完成重大项目的结题报告/科技报告/国防报告（须经院学位委员会评审认定）。

4、第三条“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标准”第二款“具体要求”第3点“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还应满足下列五项条件之一”中的“其他重要创新性成果”，按以下标准认定：

发表文章排名要求按照“四、其它规定”执行，其它成果可延后2名，采用排名延后条件申报的需要同时满足专业实践考核优秀。

三、《福建农林大学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资助基金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1、第二章“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资助基金”第五条“申请条件”中已发表高质量论文1篇，具体规定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年）》执行，或JCR分区三区、四区论文，或共同第一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2 。

2、第二章“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资助基金”第五条“申请条件”中其它创新性成果1件，具体按以下标准认定：

(1)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厅级及以上科技规划项目。

(2) 参加国际、国家级一级学会等为第一单位主办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3) 省部级科研奖励（有证书）（一等奖排名前八，二等级排名前五，三等奖排名前三），福州市成果奖（一等奖排名前三，二等奖排名第一）；

(4) 国际/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5) 授权软件著作权（有证书）。

(6) 学校举办的科技周活动 PPT 报告、墙报比赛一等奖及以上，排名第一。

3、第二章“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资助基金”第八条“检查验收”中的“受资助期间，博士生应发表高质量论文或取得其它创新性科研成果”，按以下标准认定：

(1) A 类创新性成果 1 项；

(2) B 类创新性成果 2 项；

(3) C 类创新性成果 3 项；

A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以第一作者（不含共同作者）发表高质量国际期刊论文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6 ；或共同第一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6 。

B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福建农林大学博士研究生获得学术成果规定（2020 年修订）》规定的学术成果，其中高质量论文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 年）》执行，或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4 ，或共同第一作者和共同通讯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4 。

(2)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省级及以上科技规划项目。

(3) 参加国际会议并作口头报告。（仅限使用 1 次）。

C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福建农林大学中文权威期刊目录（2014 年版）期刊、中国科学院期刊分区（大类学科分区或者小类学科分区，就高原则）三区及以下论文；

(2) 省部级科研奖励（有证书）（一等奖排名前八，二等级排名前五，三等奖排名前三），福州市成果奖（一等奖排名前三，二等奖排名第一）；

- (3) 国际/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 (4) 授权软件著作权（有证书）；
- (5) 参加国家级一级学会等为第一单位主办会议并作口头报告，并发表论文或者摘要。（仅限使用 1 次）；
- (6)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厅级科技规划或调研项目。

2、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资助基金“检查验收”要求，按以下标准认定：

- (1) A 类创新性成果 1 项；
- (2) B 类创新性成果 2 项；
- (3) C 类创新性成果 3 项。

A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福建农林大学博士研究生获得学术成果规定（2020 年修订）》规定的学术成果，其中高质量论文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认定方案（2020 年）》执行，或单篇论文影响因子 ≥ 3 ，或共同第一作者和共同通讯作者平均影响因子 ≥ 3 。

(2)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省级及以上科技规划项目。

(3) 学位论文工作成果参加国际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4) 作为主要成员完成的科研成果获省级及以上决策采纳（含文件采纳和省级领导肯定性批示）1 项（排名前三）；

(5) 获得创新创业竞赛国家级 A+类、A 类项目特等奖/金奖排名前三，一等奖/银奖排名前二，二等奖与三等奖/铜奖排名第一，省级 A+类、A 类项目特等奖/金奖排名第一。

B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福建农林大学中文权威期刊目录（2014 年版）期刊、中国科学院期刊分区（大类学科分区或者小类学科分区，

就高原原则) 三区及以下论文;

(2) 省部级科研奖励(有证书)(一等奖排名前八, 二等级排名前五, 三等奖排名前三), 福州市成果奖(一等奖排名前三, 二等奖排名第一);

(3) 国际/国内授权发明专利排名前三;

(4) 新品种、新药认定排名前三;

(5) 授权软件著作权(有证书), 排名前三。

(6) 参加国家级一级学会等为第一单位主办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并发表论文或者摘要。(仅限使用 1 次)。

(7) 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单位主持并完成厅级科技规划或调研项目。

(8) 厅级单位决策采纳(含文件采纳和厅级领导肯定性批示)(排名前二);

(9) 学校举办的科技周活动比赛二等奖及以上, 排名第一。(仅限使用 1 次)。

C 类创新性成果主要包括:

(1) EI 检索期刊论文;

(2) 中文核心期刊;

(3) 参与完成重大项目的结题报告/科技报告/国防报告(须经院学位委员会评审认定)。

(3) 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需要同时满足下列二项条件:

①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资助基金“检查验收”要求标准中

(1) A 类、B 类创新性成果 1 项, 发表文章排名要求按照“四、其它规定”执行, 其它成果排名可以依次往后延 1 名可延后 1 名, 或 C 类创新性成果 2 项;

(2) 采用排名延后条件检查验收的需要同满足专业实践考核优秀, 并单独提交优秀实践总结报告一份。

四、 其它相关规定

论文、成果、专利、奖励必须与学位论文的内容相关；以上各条成果要求中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应以研究生本人为第一作者（不含共同第一作者），SCI论文有含共同第一作者的论文影响因子（按照论文发表当年的影响因子进行认定，若论文发表当年影响因子尚未发布，则以已有最新影响因子为准）要求见以上有关各条的具体规定，共同第一作者排名第1的按照第一作者计算，其它未标注共同第一作者成果一律不含共同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含共同通讯作者），生命科学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共同单位应排在第一，其它情况不能使用），如期刊未标注通讯作者，导师应为其中作者之一；获得成果、奖励、授权发明专利应以研究生本人为第一署名人（除导师第一及规定排名外），有署名单位的生命科学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同一成果翻倍视为满足两项要求，单项专利转让1万元以上视为满足同一类成果的2项要求。

五、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负责解释。为保持政策的持续性，对2022年6月前申请学位的博士研究生，原有的相关规定仍然适用，采取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生命科学学院关于研究生英语水平要求的规定》（农林大生科院综字[2016]12号）自2022年7月起正式废止。

福建农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盖章）

2021年6月1日